

生態人文學系植物標本烘烤室使用規範

民國 101 年 11 月 14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1. 烘箱開機使用月份

份 烘箱	月	一	二	三	四	五	六	七	八	九	十	十一	十二
A		啟		備	啟		備	啟		備	啟		備
B		備	啟		備	啟		備	啟		備	啟	
C			備	啟		備	啟		備	啟		備	啟

啟：表示該月份使用的烘箱；備：表示該月份備用的烘箱

2. 使用規定

- (1) 烘烤的標本量過多以致一部烘箱無法承載時，才可開啟當月份備用烘箱，並於使用完畢後關閉。
- (2) 植物標本進入烘箱烘烤時，需於標本夾上標示標本所屬人姓名、標本進入烘箱時間，以及預定取出時間（通常為進入烘箱四日後取出），並填寫使用登記簿。
- (3) 若無填寫相關資料，或進烘箱五日後仍無取出者，由管理人員取出放置水槽旁的地面上，二日後仍無人員領取即予丟棄。

民國 98 年 05 月 25 日系務會議通過

生態人文學系方濟 B-010 室鑰匙借出登記表

*借出前請先填寫登記表

*請借用者於開門後盡速歸還系辦

102.9.18 製表

[illegible]